

高雄市立新莊高中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《第 1 次期中考》時間表

日期	114 年 3 月 20 日 (星期四)					
節次	1	2	3	12:30~13:20 午休	4	5
時間	08:10~09:10	09:30~10:30	10:50~11:40		13:30~14:30	14:50~16:00
高一	化學 1.3.5.7.9.11.13 物理 2.4.6.8.10.12	歷史 1-14	國文作文		自修	數學 1-14
高二	物理 5-13	歷史 1.3	國文作文		自修	數學 1-14
高三	歷史 1-4 物理 5-13	自修	自修		自修	數學 1-14

日期	114 年 3 月 21 日 (星期五)					
節次	1	2	3	12:30~13:20 午休	4	5
時間	08:10~09:10	09:30~10:30	10:50~12:00		13:30~14:30	14:50~16:00
高一	地理 1-13	公民 1-13	英文		生物 1.3.5.7.9.11.13 地科 2.4.6.8.10.12	國文
高二	地理 2.4 6.8.10.12	公民 1-4 5.7.9.11.13	英文		化學 5-13	國文
高三	公民 1-4 生物 9-13	自修	自修		自修	14:50-15:50
						地理 1-4 化學 5-13

1. 考試時間：英、數、國各 70 分鐘，國文作文 50 分鐘，其餘各節為 60 分鐘。
2. 座位表 (左右兩排靠牆壁、不留走道)。
3. 考試前將桌椅全部「淨空」。
4. 考試期間手機關機，並置於書包或提袋內。
5. 書包與提袋放在教室前後，並不得攜帶計算紙及所有 3C 電子裝置(如電子手環、電子手錶等)至座位。
6. 桌面上除文具外，不得放其它物品，如飲料、水等。
7. 注意：違反考試規定者，依本校「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8. 提早交卷者不得將試卷攜出試場，一律將答案卡及試卷交給監考老師。下課後請同學自行至教室講桌領回試卷。

教務處啟